

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注销决定书

珠斗市监药销决〔2025〕1号

珠海市雨康医药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1年12月8日取得的《药品经营许可证》（证号：粤DA7560383），经我局执法人员实地调查核实，发现你单位已终止经营药品且超过六个月不在原址经营药品，依据《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药品经营许可证〉注销的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六）项、第（八）项和第七条的规定，决定予以注销。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向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联系人：药品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56-2783139



2025年3月26日